

教材版本	翰林+自編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八、九年級 (特教班)	教學節數	每週(3)節，本學期共(63)節			
課程目標	地理 1. 認識不同自然環境的類型以及成因。 2. 認識鄰近鄉鎮的環境特色。 歷史 1. 學習臺灣早期歷史，了解臺灣早期歷史脈絡。 2. 認識居住地及鄰近鄉鎮的人文景觀及文化活動。 公民 1. 知道現代國家與政府的構成要素，並了解民主政治的特色。 2. 了解憲法如何保障人權，以及憲法與政府的關係。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社-J-A2 覺察人類生活相關議題，進而分析判斷及反思，並嘗試改善或解決問題。 社-J-B1 運用文字、語言、表格與圖像等表徵符號，表達人類生活的豐富面貌，並能促進相互溝通與理解。 社-J-B3 欣賞不同時空環境下形塑的自然、族群與文化之美，增進生活的豐富性。 社-J-C1 培養道德思辨與實踐能力、尊重人權的態度，具備民主素養、法治觀念、環境倫理以及在地與全球意識，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社-J-C3 尊重並欣賞各族群文化的多樣性，了解文化間的相互關聯，以及臺灣與國際社會的互動關係。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評量方式 (表現任務)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單元一 台灣的地形與海岸	21	1. 能說出地形的基本類型。 2. 能討論地形影響土地利用的方式及對生活的影響。 3. 能說出海岸的分類依據與類型。	地 1a-IV-1 說明重要地理現象。	地 Ab-IV-1 地形與海岸的分類。	1. 課堂發言 2. 學習單 3. 紙筆測驗	【海洋教育】 海 J3 了解沿海或河岸的環境與居民生活及休閒方式。 海 J12 探討臺灣海岸地形與近海的特	
第二週				地 1b-IV-1 解析自然環境與人文景觀的相互關係。	地 Ab-IV-2 臺灣主要地形的分布與特色。			
第三週				社 2a-IV-1 敏銳察覺人與環境的互動關係及其淵源。	地 Ab-IV-4 問題探究：土地利用或地形災害與環境倫理。			

C5-1 領域學習課程(調整)計畫

第四週			4. 能理解沙岸與岩岸、珊瑚礁海岸的形成原因。				色、成因與災害。
第五週			5. 能比較沙岸與岩岸、珊瑚礁海岸的差異。				
第六週			10. 能由圖像辨識海岸地形。				
第七週			11. 能討論臺灣各地海岸類型與人民生活的關聯性。				
第八週	單元二 認識台南市行政區-佳里、麻豆、善化、左鎮 ★戶外教育課程	21	1. 能知道至戶外教育地點經過的鄉鎮有哪些。	歷 1a-IV-2 理解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相關的歷史事件與重要人物的事蹟	歷 Fb-IV-2 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中不同的節慶與風俗習慣。	1. 課堂發言	【戶外教育】 戶 J2 擴充對環境的理解，運用所學的知識到生活當中，具備觀察、描述、測量、紀錄的能力。
第九週			2. 能知道鄰近鄉鎮地名的由來。	地 1a-IV-1 理解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環境的位置與範圍	歷 M-IV-1 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歷史古蹟的踏查。	2. 學習單	
第十週			3. 能指認這些鄰近鄉鎮在臺南市行政區圖中的位置。	地 1a-IV-2 理解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重要的環境、商業及文化活動。	地 Ca-IV-2 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之行政區的認識。	3. 紙筆測驗	
第十一週			4. 能知道鄰近鄉鎮的在地特色物產。	地 1b-IV-2 體驗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重要的環境、商業及文化活動。	地 Ca-IV-4 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的生產活動與產物商品。		
第十二週			4. 能知道鄰近鄉鎮有名的宗教信仰及重要的文化活動。	地 1c-IV-1 使用地圖認識學校、居住鄉			
第十三週							
第十三週							

第十四週				鎮區與跨鄉鎮區的地理位置與範圍。			
第十五週	單元三 民主政治的運作 1. 國家與民主自理 2. 法治社會	21	1. 認識國家組成要素。 2. 了解國家的主要功能。 3. 了解國家與政府的差別。 4. 能了解民主政治的特色。 5. 能說出憲法保障人民的哪些基本權利。	公 1a-IV-1 理解公民知識的核心概念。 社 1b-IV-1 應用社會領域內容知識解析生活經驗或社會現象。 社 2c-IV-2 珍視重要的公民價值並願意付諸行動。 社 3b-IV-3 使用文字、照片、圖表、數據、地圖、年表、言語等多種方式，呈現並解釋探究結果。	公 Bd-IV-1 國家與政府的區別。 公 Ca-IV-2 行政機關在政策制定前，為什麼應提供人民參與和表達意見的機會？ 公 Bg-IV-1 為什麼憲法被稱為「人民權利的保障書」？	1. 課堂發言 2. 學習單 3. 紙筆測驗	【法治教育】 法 J3 認識法律之意義與制定。 【人權教育】 人 J10 了解人權的起源與歷史發展對人權維護的意義。
第十六週							
第十七週							
第十八週							
第十九週							
第二十週							
第二十一週 (休業式)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

◎若實施課中差異化教學之班級，其「學習目標」、「學習重點」、「評量方式」應有不同，本表僅是呈現進度規劃，各校可視學生學習起點與需求適時調整規劃。

教材版本	翰林+自編	實施年級 (班級/組別)	八、九年級 (特教班)	教學節數	每週(3)節，本學期共(60)節		
課程目標	地理 1. 認識鄰近鄉鎮的環境特色。 歷史 1. 學習臺灣早期歷史，了解臺灣早期歷史脈絡。 2. 認識居住地及鄰近鄉鎮的人文景觀及文化活動。 公民 1. 學習法律基本常識，使人人具備法學能力及涵養。 2. 認識民法的基本內容，提升處理民事糾紛的能力。						
	該學習階段 領域核心素養						
	社-J-A2 覺察人類生活相關議題，進而分析判斷及反思，並嘗試改善或解決問題。 社-J-B2 理解不同時空的科技與媒體發展和應用，增進媒體識讀能力，並思辨其在生活中可能帶來的衝突與影響。 社-J-B3 欣賞不同時空環境下形塑的自然、族群與文化之美，增進生活的豐富性。 社-J-C1 培養道德思辨與實踐能力、尊重人權的態度，具備民主素養、法治觀念、環境倫理以及在地與全球意識，參與社會公益活動。 社-J-C2 具備同理與理性溝通的知能與態度，發展與人合作的互動關係。 社-J-C3 尊重並欣賞各族群文化的多樣性，了解文化間的相互關聯，以及臺灣與國際社會的互動關係。						
	課程架構脈絡						
教學期程	單元與活動名稱	節數	學習目標	學習重點		評量方式 (表現任務)	融入議題 實質內涵
				學習表現	學習內容		
第一週	單元一 認識台南市行政區-仁德、東區	3	1. 能知道至戶外教育地點經過的鄉鎮有哪些。	歷 1a-IV-2 理解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相關的歷史事件與重要人物的事蹟	歷 Fb-IV-2 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中不同的節慶與風俗習慣。	1. 課堂發言 2. 學習單 3. 紙筆測驗	【戶外教育】 戶 J2 擴充對環境的理解，運用所學的知識到生活當中，具備觀察、描述、測量、紀錄的能力。
第二週	★戶外教育課程	0	2. 能知道鄰近鄉鎮地名的由來。 3. 能指認這些鄰近	地 1a-IV-1 理解學	歷 M-IV-1 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歷史		

第三週		18	鄉鎮在臺南市行政區圖中的位置。 4. 能知道鄰近鄉鎮的在地特色物產。 4. 能知道鄰近鄉鎮有名的宗教信仰及重要的文化活動。	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環境的位置與範圍 地 1a-IV-2 理解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重要的環境、商業及文化活動。 地 1b-IV-2 體驗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重要的環境、商業及文化活動。 地 1c-IV-1 使用地圖認識學校、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的地理位置與範圍。	古蹟的踏查。 地 Ca-IV-2 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之行政區的認識。 地 Ca-IV-4 居住鄉鎮區與跨鄉鎮區的生產活動與產物商品。		
第四週							
第五週							
第六週							
第七週							
第八週							
第九週	單元二 清帝國時期的台灣	18	1. 認識清初治臺政策與措施 2. 認識清帝國時期外力侵擾下治臺政策的轉變 3. 認識清帝國時期行政改革與現代化建設 4. 認識清帝國時期農商業的發展 5. 認識清帝國時期	社 2c-IV-1 從歷史或社會事件中，省思自身或所屬群體的文化淵源、處境及自主性。 社 3b-IV-3 使用文字、照片、圖表、數據、地圖、年表、言語等多種方式，呈現並解釋探究結果。 歷 1a-IV-2 理解所習得歷史事件的發展歷程與重要歷史變遷。 歷 1b-IV-2 運用歷	歷 Ca-IV-1 清帝國的統治政策。 歷 Ca-IV-2 農商業的發展。 歷 Cb-IV-2 漢人社會的活動。	1. 課堂發言 2. 學習單 3. 紙筆測驗	【閱讀素養教育】 閱 J3 理解學科知識內的重要詞彙的意涵，並懂得如何運用該詞彙與他人進行溝通。
第十週							
第十一週							
第十二週							
第十三週							

第十四週			漢人社會與文教的發展	史資料，進行歷史事件的因果分析與詮釋。			
第十五週	單元三 法律與生活 1. 生活中的契約 2. 民事糾紛的解決	21	1. 認識民法的內涵與契約。 2. 認識契約訂定的原則與形式。 3. 認識行為能力與契約效力。 4. 認識民事糾紛的法律責任。 5. 認識民事糾紛的處理方式。	社 1a-IV-1 發覺生活經驗或社會現象與社會領域內容知識的關係。 社 1b-IV-1 應用社會領域內容知識解析生活經驗或社會現象。 社 3b-IV-3 使用文字、照片、圖表、數據、地圖、年表、言語等多種方式，呈現並解釋探究結果。	公 Bj-IV-1 為什麼一般契約只要雙方當事人合意即可生效，而有些契約必須完成登記方能生效？ 公 Bj-IV-2 為什麼一般人能自由訂立契約，而限制行為能力人訂立契約原則上必須得法定代理人同意？ 公 Ba-IV-1 家人間的親屬關係在法律上如何形成的？親子之間為何互有權利與義務？	1. 課堂發言 2. 學習單 3. 紙筆測驗	【品德教育】 品 J1 溝通合作與和諧人際關係。 【法治教育】 法 J3 認識法律之意義與制定。
第十六週							
第十七週							
第十八週							
第十九週							
第二十週							
第二十一週 (休業式)							

◎教學期程以每週教學為原則，如行列太多或不足，請自行增刪。

◎「學習目標」應為結合「學習表現」(動詞)與「學習內容」(名詞)，整合為學生本單元應習得的學科本質知能。

◎「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需呈現領綱完整文字，非只有代號，「融入議題實質內涵」亦是。

◎依據 109.12.10 函頒修訂之「臺南市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程綱要國中小彈性學習課程規劃建議措施」中之配套措施，如有每位學生上台報告之「表現任務-評量方式」請用不同顏色的文字特別註記並具體說明。

◎若實施課中差異化教學之班級，其「學習目標」、「學習重點」、「評量方式」應有不同，本表僅是呈現進度規劃，各校可視學生學習起點與需求適時調整規劃。